

桃園市觀音區崙坪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

主題：交通服務及導護的規劃與管理

執行情形：

- 一、 危險路口交通志工維護學童上下學安全。
- 二、 警衛、志工及導護老師管制交通讓學童上學更安心。
- 三、 因本校屬小型學生無法組成糾察隊經由熱心家長組織交通服務志工隊。

成果照片



- 說明：
1. 交通服務志工及導護老師用心為每位學童上下學的安全付出一己之力。
 2. 聘請新坡派出所警員蒞校指導，交通服務志工於執勤時保護學童上下學安全外也要維護自身安全。
 3. 每學期初辦理導護老師工作重點說明及訓練新進教師如何執行導護工作。

桃園市崙坪國民小學導護工作實施要點

壹、實施目的：

導護工作以「指導」與「保護」為首要工作，從積極而言是指導學生校內外個種活動之正常方法及態度。消極方面則保護學生校內外活動之安全。其目的是在維護全校學生公共之秩序及環境之整潔、交通安全、課間活動、遊戲及學校生活方面的安全、偶發事件之處理及團體集合的指揮等工作，以定良好之生活規範及調適未來社會的行為。

貳、實施方法：

- 一、導護工作值週〔自上週五 10：15 至本週五 10：15 止〕
- 二、每週設導護老師一人。
- 三、導護執勤位置為側門。
- 四、導護工作移交每週五上午 10 時 15 分交接。

參、導護老師職責

- 一、與學務組合作擬定該週導護工作重點。
- 二、每週二晨會時，報告前一天及學生晨間活動狀況，並檢討得失。
- 三、巡視校園各角落。
- 四、主持升旗集會之整隊、宣導事項及秩序管理事宜。
- 五、協助指導晨間整潔活動及維持全校午間靜息秩序。
- 六、晨間活動時間巡視教室及校園，防止兒童危險或不正常之行為。
- 七、主持放學、維護路隊秩序、指導兒童行路之安全。
- 八、協助處理校內外偶發事件及兒童糾紛等。
- 九、詳實記載「學校日誌」。
- 十、每天早上七時十分至七時四十分在側門口處，指導小朋友安全上學、通過馬路及車輛疏導。
- 十一、每日非全校統一放學及最後一次全校統一放學時之交通導護，帶領徒步路隊小朋友至學府路口紅綠燈處，指導小朋友安全通過馬路平安回家。

肆、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可隨時加以補充或修改，並經校長核示後實施。

桃園市觀音區崙坪國民小學志工服務制度實施計畫

一、依據：

- 1、桃園市教育業務志願服務獎勵辦法。
- 2、依本校輔導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二、目的：

- 1、加強學校與社區聯繫，凝聚共識，增進全校師生與家長感情。
- 2、提高家長與社區民眾的服務精神，改善社會風氣。
- 3、結合社區及家長資源，提升學校教育績效。
- 4、提倡『學校社區化，社區學校化』願景，使學校成為社區資源共享的精神堡壘。

三、實施原則：

- 1、學校於學年度開始時，訂定本學年度「志工服務制度實施計畫」，並列入學校行事曆據以實施。
- 2、本校志工組織納入輔導室學務組管理、協助與輔導，並選舉隊長乙名，負責本校志工服務工作之實施運作。
- 3、志工隊依學校需求設立各類志工服務組，設組長各一人，由各組員推選之，報予志工隊隊長核備。
- 4、每學年度開始時，召募新志工及辦理原有志工資料更新，志工均須接受訓練及研習。
- 5、志工隊長應召集各組組長定期舉行聯席工作檢討會，於會中進行工作心得報告及提出改進意見。
- 6、志工應本協助學校，服務學生為原則，不得干涉學校校務和涉及利益關係。
- 7、學校應依據「桃園市教育業務志願服務獎勵辦法。」及相關規定辦法，制定學校志工隊管理辦法，推行各項志工活動措施，並由學務組負責督導。

四、實施內容：包括志願服務人員之召募、訓練、管理、運用、輔導、考核、獎勵及其服務項目：

項次	項目	執行要點	實施月份
1.	訂定志工制度實施計畫	1. 依本校需求，訂定本校志工制度實施計畫。 2. 擬訂本校志工管理辦法，於志工大會討論修訂通過後實施。	8月-9月
2.	召募新志工及辦理原任志工資料更新	1. 印製召募通知單及報名表，透過各班導師、新生始業輔導及班親會宣導，鼓勵家長踴躍參加。 2. 辦理新進志工人員資料登錄校對工作。 3. 辦理原任志工年度登錄及資料更新。 4. 確認年度志工名單。	9月及2月
3.	舉行志工隊大會	1. 召開本學年度志工會議。	9月及2月
4	舉辦各項志工訓練或研習	1. 配合市政府辦理之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課程，鼓勵志工報名參加。 2. 各組依需求辦理各項研習或訓練。	不定期
5	志工資料登錄及志工服務紀錄冊申請	1. 將本學年度本校志工狀況及個人資料登錄建立基本資料。	10月

項次	項目	執行要點	實施月份
		2. 發給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其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之管理依據內政部訂頒之「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管理辦法」辦理。 3. 協助受理績優及資深志工服務之表揚。	配合辦理 配合辦理
6	加強志工資訊、聯繫暨服務網絡	1. 隨時更新學校網頁中各項志工資訊。	不定期
7	執行志工隊各項服務工作	1. 各組依志工個人條件，完成工作輪值表安排。 2. 各組志工依排定輪值表執行服務工作。	8月及2月
8	編製本學年度志工活動預算及執行	1. 依學年度推行志工各項活動。 2. 配合計畫執行學年度各項活動。 3. 各組值勤所須物品裝備等編列預算申購。	9月及2月
9	舉辦校園志工文康活動	1. 辦理志工文康活動。	12月底前
10	優良志工表揚及感恩活動	1. 配合母親節感恩活動辦理本學年度優良志工表揚活動並頒感謝狀。 2. 指導學生接受志工服務時，能向志工以言語或動作表達謝意。	5月
12	工作檢討與評鑑服務時數登錄	1. 學期末定期舉辦工作檢討座談會。 2. 不定期舉行經驗交流及改進。 3. 每學期末登錄志工服務時數於「志願服務紀錄冊」。	9月及2月

五、工作職責：

組別	執勤日	執勤時間	工作職責
交通導護	週一至週五(及補課日)	上午 07:00~07:40	1. 路口 2. 校門口 3. 陣塘

六、預期效果：

- 1、學校、家長及社區民眾共同參與學校教育事務，營造具有優質教育環境的學校。
- 2、結合家長、社區人力資源，協助學校辦理各項活動，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 3、聯繫學校、家庭、社區形成綿密防護網絡，維護區域內人員及財產安全。
- 4、建立完善志工服務體系，透過潛移默化功能，改善社會風氣。

七、經費來源：

- 1、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編列預算，推動各項相關工作。
- 2、由家長會提供經費支援，補助學校辦理各項相關工作。
- 3、爭取各級機關、社團及社區資源，配合辦理各項相關工作。

八、經費概算：如附表

九、獎懲：

- 1、本校將於學年度結束或其他時機，依本校志工管理辦法公開獎勵，或依相關獎勵辦法，報請上級公開表揚服務認真之優良志工。
- 2、服務於本校之志工，就其服務精神或績效，頒發志工感謝狀乙紙。

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若有未盡事宜，須修正時亦同。